附件5

2025年度衡阳市基层卫生系列高级职称线上资格审查材料目录

| 序号 | 材料名称 | 份数 | 具体要求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专业理论考试成绩单 | 1 | 提供当年度理论考试成绩单。 |
| 2 | 学历（学位）证书（需提供第一学历和最高学历证书，同时还需要提供“学信网”上查询的学历认证报告。） | 1 | 学历（学位）是指国家认可的正规院校毕业学历（学位）。申报参评医、药、护类的学历为相应医药卫生类学历（学位），申报参评技术类的学历为相关医药卫生类学历（学位）。学历（学位）证书上注明“全日制”、“脱产”字样的，归为全脱产类学历，此类学历人员聘期须减去学习时间（能提供在职证明材料的除外）。 |
| 3 | 任现职称资格证书 | 1 | 提供聘任现职称的职称证书，申报卫生管理副高还需提供公共卫生（医院）管理中级职称证书，申报卫生管理正高还需提供卫生管理副高级职称证书。 |
| 4 | 医师（护士）执业证书 | 1 | 医师需提供与申报专业执业范围要求一致的医师执业证书，护理专业提供护士执业证书。 |
| 5 | 任现职称的聘书（文）（包括首聘、后续聘用） | 1 | 提供聘任现职称的聘书或任命文件、聘任合同等。 |
| 6 | 聘用单位出具受聘者未纳入岗位设置管理范围的证明 | 1 | 仅限事业单位编外人员提供。 |
| 7 | 破格申报参评证明材料 | 1 | 按破格要求提供相应材料。 |
| 8 | 《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登记表》 | 每个年度1份 | 本科及以上学历近5个年度，大专学历近7个年度，中专学历近9个年度，享受提前申报政策的提供任现职以来的年度，考核结论、单位公章等须清晰可见。 |
| 9 | 取得现专业技术职称后违纪违规情况 | 1 | 参评人员和所在单位提供详细情况说明，包含违纪违规情况处理文件。 |
| 10 | 继续教育学时认定单 | 1 |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认定单（无此项可不提供）。 |
| 11 | 专业技术职称申报材料公示表 | 1 | 申报材料须按要求在所在单位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，公示情况及结果在申报人职称评审表“单位推荐意见”栏内标注。 |
| 12 | 所在工作单位《医疗机构许可证书》 | 1 |  |

注：以上材料均通过“湖南人社公共服务网上服务大厅”进行申报后，还需各单位对上述材料的真实性负责。